

南區區議會屬下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

「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的下一階段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南區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下稱「委員會」）匯報「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的最新進展，並邀請委員會就區內餘下兩個公眾建議的加建升降機項目的推展發表意見，以及邀請委員會提出加建升降機的新建議，作為「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下一階段的推展項目。

背景

2. 政府多年來一直為公共行人通道¹加建無障礙通道設施。因應市民的要求，當局於 2012 年 8 月推出新政策，擴大在公共行人通道加建無障礙通道設施的計劃，務求在社區締造「人人暢道通行」的環境，方便市民上落公共行人通道。在此政策下：

- (a) 今後，政府考慮在現有或新建的公共行人通道設置無障礙通道設施時，對設置升降機或斜道會同等看待（除非實際環境只容許安裝兩者其中之一），改變以往一向以斜道作為優先考慮的做法；及

1 即由路政署負責維修及保養的公共行人天橋、高架行人道和行人隧道。

- (b) 若實地情況許可，即使在已裝設標準斜道的現有公共行人通道，我們亦會考慮加建升降機。

現時進展

「原有計劃」

3. 在 2012 年 8 月宣布新政策前，我們已推展在公共行人通道加建無障礙通道設施的「原有計劃」，為未配備標準無障礙通道設施，而在約 100 米範圍內沒有替代無障礙行人過路設施的公共行人通道加建升降機或標準斜道，以回應平等機會委員會就《殘疾歧視條例》下相關要求所作的建議。南區區內「原有計劃」下的 8 個項目正如期推展，當中 5 個項目已經完成，3 個項目正在施工（有關資料載於附件一）。

「擴展計劃」

4. 在 2012 年 8 月宣布新政策的同時，我們邀請市民就其他有需要在公共行人通道加建升降機的地點提出建議。市民反應踴躍，提出多項建議。我們已於 2013 年 1 月 28 日邀請南區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委員會，就落實區內的市民建議制定優次，委員會隨後選出 3 條公共行人通道於「擴展計劃」下作優先推行。現時，該 3 個優先項目亦正在施工（有關資料載於附件一）。

下一階段的計劃

5. 政府於 2012 年 8 月宣布的新政策涵蓋由路政署負責維修及保養的公共行人通道。然而，有些公眾建議加建升降機設施的行人通道並非公共行人通道，因此未能納入「人人暢道通行」計劃內。因應公眾及議員的訴

求，我們經檢討後建議優化計劃，以期在謹慎運用公帑的原則及回應市民訴求中取得平衡。政府在 2016 年度施政報告中宣布，將由 2016 年第四季開始再邀請各區議會，選出不多於 3 條現有行人通道作為第二批推展項目。當中可供區議會考慮的行人通道，將不再局限於由路政署負責維修及保養的公共行人通道，但要符合下列條件，且有關加建工程須不涉及收地，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 (a) 行人通道橫跨由路政署負責維修及保養的公共道路；
- (b) 市民可以在任何時間從公共道路進入這些行人通道；
- (c) 該等行人通道須不屬私人擁有；以及
- (d) 現時負責管理和維修該等行人通道的人士或機構同意這些加建升降機設施的建議，並願意在加建升降機設施工程、其後就升降機設施的管理和維修工程進行期間與政府合作。

下一階段計劃的推展項目

6. 就南區而言，市民共建議在 11 條現有公共行人通道加建升降機。我們已整理及審視這些公眾建議，扣除一些因各種原因不在是次諮詢考慮之列的公共行人通道（名單載於**附件二**），現時尚有 1 條公共行人通道（名單及圖則載於**附件三**）有待在計劃下繼續推展。

7. 如上文第 5 段所述，「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的下一階段亦涵蓋符合該四項條件但非由路政署負責維修及保養的現有行人通道（即行人天橋、高架行人道和行人隧道）。經審視區內公眾建議後，我們估計所涉及的

非由路政署負責維修及保養但符合上述第 5 段(a)、(b)及(c)三項條件的現有行人通道有 1 條，其名單及圖則亦載於**附件三**。

8. 我們在**附件三**除了列出可供委員會考慮的行人通道外，亦提供行人通道的相關資料，包括收到的建議數目、人流數字、可能影響將來人流的因素、鄰近有否長者或傷健人士相關設施、鄰近是否已設置可替代的無障礙通道設施、可能的技術困難、初步估算建造成本等，以便委員會在考慮優次時作全面考慮。

9. 如上文第 5 段所述，每區均可揀選不多於 3 條現有行人通道作為下一階段的推展項目。由於現時南區區內只有 2 條行人通道的加建升降機建議有待在計劃下繼續推展，委員會可提出新的建議，我們會就委員會的建議進行初步研究，並向委員會提供這些行人通道的相關資料，以便委員會在考慮優次時作全面考慮。如委員會提出的建議涉及非由路政署負責維修及保養的行人通道，我們會先確認有關項目符合第 5 段(a)、(b)及(c)所述的條件，才會為該等建議進行初步研究。

諮詢意見

10. 請各委員就**附件三**所列的公眾建議加建升降機項目的推展發表意見，並提出新建議，以便我們可為該等建議進行初步研究，並向委員會提供這些行人通道的相關資料，供委員會考慮，作為「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下一階段的推展項目。

路政署
2017 年 3 月